

融入体制与秉持特性:立案以后 岭南大学的发展之路*

吴义雄

摘要:岭南大学作为民国时期一间具有基督教色彩的私立大学,在1927年由华人收回自办后,经历了一个较为快速的发展时期,成为国内外闻名的高等学府。它向政府注册,逐渐融入国家教育体制。一方面,它接纳官方意识形态,服从国民政府和教育行政机构的管理,在思想上、行政上向当时的国家政权靠拢;另一方面,它获得统治当局的认可,从广东省政府和国家政府部门获得多种教育资源,来自官方的资助成为其不可或缺的办学条件,由此形成学校与政府之间的合作关系。岭南大学在此过程中也维持其作为基督教大学的特性,宗教生活依然在校内占有一席之地,而宗教教育亦为学校教育体系之重要组成部分。

关键词: 岭南大学; 注册立案; 国家教育体制; 办学经费; 宗教生活

DOI: 10.13471/j.cnki.jsysusse.2018.02.008

岭南大学是一所具有明显特色的学校。它的前身是美国长老会传教士创办的格致书院,基督教的影响贯穿其发展的全过程。与燕京大学、金陵大学、齐鲁大学、圣约翰大学等著名教会大学不同,岭南大学并非由基督教教会支持和管理,它在早期依托于以教会人士为背景的纽约董事局。1927年,在特定历史背景下,岭南大学之办学权力由华人从纽约董事局收回,另设立董事会管理,成为一所私立大学。可以说无论与哪所大学相比,岭南大学都显示出自身的特性。岭大宣布其办学宗旨是“私立的,基督教的,国际的,华人主权的”,这实际上也将其特色进行了恰当的概括。本文将在既往研究的基础上^①,就岭大在1927年之后的发展道路进行一些探讨。岭南大学在1927年向政府注册后,作为一间具有基督教色彩的私立大学,其是如何融入国家教育体制的?与此同时,又如何保持其自身原有的特色?本文将在考察具体史实的基础上予以阐述,以为研讨20世纪中国高等教育史提供一个具体案例。

* 收稿日期:2017—05—31

作者简介:吴义雄,中山大学历史学系(广州510275)。

① 代表性著述包括:美国学者郭查理所著《岭南大学简史》(Charles Hodge Corbett, *Lingnan University: A Short History Based on the Records of the University's American Trustees*, New York: The Trustees of Lingnan University, 1963. 该书有中译本);黄菊艳《近代广东教育与岭南大学》,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95年;李瑞明编著《岭南大学》,香港:岭南大学统筹发展委员会,1997年;王栋《管理上帝的高等学府:美中文化相遇与岭南大学》(Dong Wang, *Managing God's Higher Learning, U. S. -China Cultural Encounter and Canton Christian College*, Lexington Books, 2007);杨华日:《钟荣光先生传》,香港:岭南大学香港同学会印行,1996年;陈国钦、袁征《瞬息的辉煌:岭南大学六十四年》;等等。广州中山大学、暨南大学等高校有几篇硕士论文从不同的方面研究岭南大学。海内外还有多篇专题论文研究岭南大学的历史。另外,原岭大附中校长葛理佩家藏有关史料由Susan Graybill Carter编为*Gladly as This Song*一书出版(Huntington, W. Va.: University Editions, 1991)。

一、收回自办后岭大发展之概况

岭南大学从中等教育的层级起步。它的前三十年为后期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根基,当1927年华人收回自办时,学校已具有较高声誉。但它取得较快发展的时期,则是从20年代后期到抗战前的10年。该校虽规模并非恢宏,但志向远大。校长钟荣光在1930年的一次演讲中,宣布该校在“私立的、基督教的、国际的、华人主权的”办校宗旨下,以“造成南中国私立最高之学府”为发展目标^①。岭大集中了一批具有良好教育背景的教师。以1940年学校在港时为例,大学部共有教师近百人,其中拥有博士学位者38人,硕士学位者51人,多人自美国哈佛大学、芝加哥大学、哥伦比亚大学、宾州大学、康奈尔大学、加州大学、伊利诺伊大学等名校获得学位^②。

岭大长期以本科教育为主,同时开办了颇具声誉的附中、附小,以及分布在国内外的几个分校。1927年,学校设立文、理、农、蚕丝四个学院。1929年,岭大校董孙科任国民政府铁道部长,决定支持岭南大学设立工学院^③。1929年起,有关方面开始讨论因政治风潮而停办的博济医院及其附属医学院并入岭大的问题。至30年代,博济医院及同样具有教会背景的夏葛女子医学院相继并入岭南大学,使该校的医学教育迅速崛起。随着学校的发展,科系建设也逐渐正规化^④,陆续设置文理学院、农学院、医学院和工学院等。抗战胜利复员广州后,学校设立文、理工、农、医、神学5个学院。1931年初,该校开始将研究生教育提上议事日程,制订了《研究院章程》,就设立研究科目、学生资格、教学管理等做了初步规定^⑤。到抗战胜利后,其研究生教育已经具备了一定规模。

就各学科的发展而言,岭大的农科独具特色。农科是钟荣光等目睹中国农业发展之需要,苦心孤诣地创办发展起来的。1928年12月1日的“南大日”活动上,钟荣光发表演讲,谓为农学院筹款就绪,已具规模,“将与燕京、东南鼎峙而为三大私立农院”^⑥。岭南大学在学术研究方面的造诣,先是表现在农学方面。学校的蚕丝研究比较发达,一段时间内可谓一枝独秀。由于在蚕丝研究与教学方面的成绩特别突出,曾办过与文、理、农等学院并列的蚕丝学院。但在1931年,因学生人数过少,遂并入农学院内。除农科外,钟荣光校长对其他学科的发展亦有明确规划。他曾指出各学科发展的重点领域,“例如社会学系实行城市乡村生活之调查,教育学系之智力与心理之测验,生物学系之植物病理研究,化学系之田料分析、矿质分析、豆浆酒茶等类试验等,均求适合应用于我国,为改进社会与生产所必需”^⑦。这段话表明了1930年代初期学科发展重在应用的整体特征。

30年代,岭大的文、理、医、工等学科均有长足的发展,成为教学和研究各方面具有重要影响的著名私立大学。在基督教教育界,岭大更是享有较高的声誉,早在1927年,中华基督教高等教育会议就将该

① 《钟校长秋季开学日演说词》,《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2卷第19期,1930年9月19日,第150页。

② 《现任教员人数学位统计》,《岭南大学校报》港刊第87期,1941年1月6日,第652页。

③ 除铁道部拨给建筑费15万元外,每年由粤汉铁路局补贴经常费6万元。见《校董会执行委员会第九次会议纪要》,《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35期,1929年11月9日,第309页;钟荣光、李应林《致粤汉铁路局长陈函》,《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30期,1929年10月5日,第265页。

④ 《学系标准》,《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3卷第8期,1931年4月20日,第142页。

⑤ 《大学研究院学科章程》,《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3卷第8期,1931年4月20日,第142页;第3卷第22期,1931年10月31日,第398—399页。

⑥ 《南大日纪盛》,《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8期,1928年12月,第126—127页。

⑦ 《钟校长训词》,《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3卷第17期,1931年9月20日,第303页。

校列为“甲等”^①。在以本科教学为主的前提下,岭大也逐渐将学术研究作为学校发展的重点。如设立专门课题,鼓励教师承担^②,学校除给予减免教学课时的优惠外,还以鼓励出版、编辑作品一览、安排演讲等方式,对教师的科研业绩给予尊重与表彰^③。1935年,遵照教育部令,岭大将研究院科学委员会改组为理科研究所,设生物学部,次年又设化学部,逐渐形成了相当强大的研究阵容,也具备了较好的条件。1930年,《岭南学报》开始出版,荟萃了岭大著名学者的研究成果,很快在学术界赢得较高声誉。在此之前,已经出版了在国内外国学术界都颇受重视的英文《科学季刊》。研究人员发表了一系列的研究成果,其中,生物教授莫古礼关于竹之分类及应用价值的论文刊登在美国《科学》杂志,陈心陶等教授也在《法国寄生虫学》杂志、英国《寄生学》季刊发表论文^④。在广州沦陷、学校迁港后,仍有不少教师专心致志地从事学术研究,在港出版的校刊第66期以数页篇幅,公布了部分教师的研究课题及近年出版的重要著作^⑤。到40年代,岭大在科学研究方面已是成就斐然^⑥。

抗战胜利后回迁广州的岭南大学,迎来新的发展时期。学生人数很快发展到千人以上,几达战前三倍。学校在1948年宣布其未来发展总原则有三:重质不重量;使学校更成为全国性而非地方性;发展特别适于本校的工作^⑦。陈序经于1948年8月接替李应林任岭大校长后,利用北方高校教授躲避战火纷纷南下之机,聘请了一大批著名学者到校任教,其中,历史学家陈寅恪、语言学家王力、经济学家梁方仲、社会学家杨庆堃等均为学界之翘楚。理、工、医、农各科亦聘到多位著名学者,如数学家姜立夫等,显著增强了相关科系的学术实力,为进一步发展奠定良好基础^⑧。大批著名学者来到岭南大学,令其学术声望得到明显的提升。

二、融入体制:收回自办后岭南大学与政府之关系

以上只是对岭南大学二十余年发展轨迹的简单勾勒,但由此可以看出,它在华人收回自办后经历了一个相当成功的发展时期。对包括岭大在内的所有基督教大学来说,这又是一个充满着各种困难的时期。其中一个关键性的考验是如何处理与政府的关系,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大学之命运。基督教大学由华人收回自办的背景,是1920年代民族主义浪潮下的“非基督教运动”和收回教育权运动;这些运动的矛头,又首先对准当时全国各地的基督教学校。教育权收回的标志,不仅是将学校的管理权从外国人(包括外国教会)手里收回,由华人来管理,而且还要将学校纳入政府的教育体系,接受政府的指导和管理的。基督教学校转而接受中国政府管理的重要形式,就是向政府申请“立案”注册。史实表明,岭大注册后与政府间之关系较为和谐,这是保证它在此后二十余年间发展为一所名校的重要因素。

岭南大学在1920年代的“非基督教运动”中受到了明显冲击。虽然岭大师生在“五卅”“六二三”等惨案发生后坚定地站在民族立场上,但也改变不了它成为运动的目标之趋势。1927年春,由劳工工

① 《本校程度列入甲等》,《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3期,1928年3月,第46页。

② 见《派定专门研究人才》,《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3卷第30期,1932年1月31日,第522—524页;第4卷第1期,1932年2月21日,第9—11页;第4卷第2期,1932年3月11日,第34—37页。

③ 《专门研究委员会进行计划》,《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5卷第1期,1932年9月15日,第10—11页。

④ 《本校理科研究所报告》,《岭南大学校报》港刊第77期,1940年10月21日,第562—564页。

⑤ 《私立岭南大学要览》,《岭南大学校报》港刊第66期,1940年5月27日,第452—456页。

⑥ 《本校发展计划委员会报告书》,《岭南大学校报》(康乐再版号)第70期,1948年1月10日,第3版。

⑦ 《本校发展计划委员会报告书》,《岭南大学校报》(康乐再版号)第70期,1948年1月10日,第9版。

⑧ 陈序经《最近一年的岭南大学》,《岭南大学校报》(康乐再版号)第103期,1949年10月14日,第1版。

会和非教学职员工会发起的罢工使学校陷于瘫痪,岭大当局遂于4月14日宣布停办。之后,经美国纽约董事局同意,学校由华人收回自办。1927年1月11日组成董事会,作为该大学的最高权力机关。首届董事会成员包括钟荣光、林护、李煜堂、孙科、金曾澄、晏文士、龚约翰等19人,既有该校校友,也有原董事局(后改称“岭南大学美国基金委员会”)的代表,以及其他与该校相关的人士。校董会在成立不久后即依据当时中国政府的规定,向广东省教育厅呈请立案^①。1930年8月23日,广东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8月21日训令,正式批准岭南大学立案^②。

“立案”“注册”虽然是一种行政程序,但其最重要的意义在于政府及教育主管部门可以藉此对学校行使行政管理权。

通过立案注册,岭南大学被纳入国家教育体系。岭大与政府的所属关系明确化,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就有权力要求学校在日常事务上服从其管理。正式的文献显示,校董会向教育厅自称“职会”,校行政当局则自称“职校”^③。岭大与国民党政府的关系,可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

其一,遵从官方意识形态。国民党统一全国后,在教育界全力推行以该党之思想体系为核心的党化教育,岭大则在这方面加以配合。众所周知,在1920年代后期,基督教教育界在“立案”问题上与政府争执的一个要点,就是各校如何处理党化教育和宗教教育问题。从现有文献来看,岭南大学未予明显抗拒,基本上采取了与国民党当局合作的态度,如在学校设立党义教师、训育主任等职位,开设相关课程。根据国民党当局的要求,岭大从1930年开始,在各学院一年级学生中开设党义课程,作为必修课。岭大校董会成员、先后任教育厅厅长和财政厅厅长的金曾澄,是第一批党义教师之一^④。《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在1929年2月改为周刊,从此时开始至抗战前,校报的每一期都在扉页或目录页、封面刊印总理遗像和总理遗嘱^⑤。1931年2月,岭大又奉教育厅令,集会须用国语读《总理遗嘱》、赞礼,并唱党歌。钟荣光即致函各学院、附校,“令仰遵照”^⑥。这无疑表达了这份刊物、这个学校的政治姿态。同时,学校也全面接受了与意识形态相关的、具有象征意义的官方礼仪。在几乎所有的国民党当局的政治性节日和纪念日,岭大都遵令通告放假。按照当时广东当局的规定,每周应举行“总理纪念周”活动,岭大不仅落实执行,而且安排校长钟荣光以及其他重要人物发表演讲^⑦。1928年11月1日的第12次校务会议专门就“纪念周办法”做出一项决议,确定每星期一举行,指定专人(高冠天)负责,邀请广州市党部派员参加^⑧。1928

① 私立岭南大学董事会《呈广东省教育厅请转呈教育行政委员会立案文》,《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1期,1927年10月,第1页。岭大的立案事务经历了一个较长的过程。收回自办初期的申请并未立即得到批准。1928年12月18日,校董会再次向广东省教育厅提交立案呈文,同时呈交多份文件(见《校董会呈广东省教育厅文》,《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8期,1928年12月,第140—141页)。1929年4月,校董会再次呈交立案文件,见《呈教育厅立案文》,《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9期,1929年4月13日,第83页。是年8月21日,国民政府教育部正式行文,“该私立岭南大学应即准予立案”。

② 《广东省政府教育厅第127号令》转教育部第732号训令等文件,《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2卷第18期,1930年9月10日,第119—120页。

③ 见校董会《呈教育厅立案文》,《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9期,1929年4月13日,第83页;钟荣光、李应林《呈广东教育厅文》,《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24期,1929年7月27日,第199页;第1卷第25期,1929年9月2日,第207页等。

④ 《金湘帆先生任本校党义教师》,《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48期,1930年2月17日,第411页。

⑤ 钟荣光、李应林《呈复教育厅文》,《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5期,1929年3月16日,第47页。

⑥ 见《教育厅训令第143号》,《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3卷第1期,1931年2月5日,第1、8页。

⑦ 如1933学年度第一学期就安排了17次演讲,主讲人除校长钟荣光(4次)外,还有该校著名人物十余人。见《纪念周主讲人轮值表》,《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6卷第2期,1933年10月1日,第23页。

⑧ 《私立岭南大学校务会议第十二次会议记录》,《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7期,1928年11月,第115页。

年11月12日,岭大举行了颇为隆重的“总理诞辰纪念大会”^①。1929年6月1日孙中山先生灵柩奉安大典,全校也奉令放假。1929年初,广东省教育厅更向岭南大学发出训令,要求在每星期一举行“纪念周”时,全体职员要齐唱党歌,唱歌前要预先练习,并将办理情形具报。

其二,执行国民政府的其他政治性规定。在国共内战背景下,国民党当局为实行思想控制,多次要求在校内查禁各种书刊,岭大都按要求遵行^②。岭大1931年初公布的出版条例,规定学校出版印刷物的内容标准,包括“不得与国法、党义及校规抵触”^③。1928年,浙江余姚县党务指导委员会呈请国民党中央通令在全国各级学校注重演习《民权初步》,国民党中央即令教育部在全国学校实行,岭大当局在奉到省教育厅令后,即致函各附校遵行^④。1930年8月29日,校长钟荣光颁布布告,指出自学校由国人自办以来,虽校内“各种布告,纪录,报告,经已改用国文”,但“近查其中仍有因循旧时习惯,间用英文,以为其一部分之便利者”,鉴于此种情形不符合立案后一切公文均须改用国文之规定,令“自九月一日起,举凡各学院,各处,各馆,各附校,及校内各团体会社,所有布告,纪录,报告等公用文件,必须以国文为主,于必要时,仍可兼用英文”,以示“尊崇国家,符合体制。而公用文字统一,案卷存查,不致因之杂乱,办事手续更得直捷整齐,关系固甚重大”^⑤。这些都显示了这所由外国人创办的基督教大学向国家靠拢、彰显民族本位的趋向。国民党当局还为学校制订了各种训育方针,岭大对这些政令同样是遵守的。

其三,就学校(包括大学和附校)各方面状况进行制度化的报告,填报各种表格,提供校务和师生状况的各类信息。这些信息大部分是行政管理上需要了解的业务信息,如岭大须每月向省、教育部呈报预算表,省教育厅经常催交。在特定政治环境下,呈报信息中也包括当局为维护 and 巩固统治所需的特别资讯,岭大有时对这类要求也试图予以抵制。如1929年8月,广东省教育厅要求岭大填报西教职员人数、俸给表格,岭大以“职校所有西教职员全部系由美国基金委员会送赠薪俸,费用均由该会供给,职校亦无从知其数量”为由,拒绝填送^⑥。但此类情况最后大都以学校的服从告终。不言而喻,这种制度化的信息呈报所体现并加强的是管理与被管理的关系。

其四,学校执行政府的各项政策,实施教育行政部门的各种规定。《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各期均刊载广东省教育厅等政府部门的各种训令,有时达数十件之多。这些训令涉及诸多方面,如招生、考试、注册、教科书、教学、研究、财务等,显示政府对岭大这样的私立大学的管理达到了较为具体且深入的程度。这方面的典型例子是,当时国民政府教育部规定,凡呈请立案的私立学校,所在省区教育行政机关均须对其教学情况进行详细调查。广东省教育厅据此决定对私立专门以上学校“一律派员考试”,并在1929年3月7日召见岭大及广州的国民、光华、华南等大学及南粤法专、医专、中医等校校长,布置考试事宜。岭大派农科学院院长张焯堃及代理秘书李熙斌前往听取考试办法,该办法规定了考试的科目和水准,并

① 《总理诞辰纪念会大要》,《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7期,1928年11月,第106页。

② 见《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8期,1928年12月,第149页。

③ 《私立岭南大学出版暂行条例》,《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3卷第2期,1931年2月17日,第32页。

④ 《分致各附校函》,《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8期,1928年12月,第143页。1930年教育部又颁令:各机关学校举行集会须遵照《民权初步》实行。见《教育厅训令第2689号》,《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2卷第26期,1930年12月6日,第306页。

⑤ 《私立岭南大学布告》第555号,《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2卷第18期,1930年9月10日,第121页。《校长钟荣光致函大学注册处,令其将学校注音符通知各学院教职员工》,见《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2卷第26期,1930年12月6日,第309页。

⑥ 《呈教育厅文》,《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25期,1929年9月2日,第207页。

规定不能通过者不得颁给学位^①。这表明包括岭大在内的私立大专院校不能完全独立地决定教育程度及颁授学位。1930年9月,岭大又发布告示:遵教育部令,不收未立案学校之转学生^②。甚至对大学生不得外宿问题,不得聘用有吸烟嗜好之人,等等,教育厅都下文做出规范;而岭大则不得不向教育厅报告,本校无大学生外宿、亦未雇佣有吸烟嗜好之人^③。国民政府对学校的政令甚至细化到管理学生穿衣的程度。1929年7月,副校长李应林通知大学学监及附中主任,要求遵照部令,落实中等以上学生按照部颁制服规式一律遵着制服,以示整齐^④。至于学校开设军训课程,则更是不折不扣地遵令执行^⑤。附属中学在岭大事业中占有相当大的分量,在立案后,根据要求,必须执行教育部或广东省教育厅制订的所有课程标准,包括教科书的使用^⑥。

从以上各方面来看,岭大的行政管理体制和意识形态归属都比较彻底地实现了该校宣示追求“中国人的”属性和宗旨。它和行政当局不免在某些具体事情上有所龃龉,但总的来看,二者之间的关系是比较和谐的。

三、来自国家的支持

岭大在行政上和意识形态上的这种服从态度,政府是否对其有所回报?以下仅从办学经费的角度略作考察。

从1921年开始,广东省政府就向岭大提供财政津贴。副校长李应林在收回自办后第一次年度报告中说“接收之后,固无丝毫基金及开办经费,且农科欠债十余万元,并由新人负责,需支孔亟,遂不得不从事借贷。幸蒙省政府对于补助经费照常支发。”^⑦岭南大学董事会在申请立案的文件里说明该校的状况,其中提到财政问题“除美国基金委员会,担任供给西教职员薪俸,及其来往费用,年约十万元外,学费收入约十一万三千七百六十元,堂费住宿费约三万七千八百元,农科出产品约四万元,省政府补助经费十万元。”^⑧这里省政府补助十万元是正式立案前的数额,在此之后广东省给该校的财政补助还有所提

① 李应林《致院长联席会议主席函》,《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24期,1929年7月27日,第199页。

② 钟荣光《致招生委员会遵照部令不收未立案学校之转学生函》,《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2卷第20期,1930年9月29日,第159页。

③ 钟荣光、李应林《呈广东教育厅文》,《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13期,1929年5月11日,第115页;第26期,1929年9月9日,第217页;第28期,1929年9月21日,第239页。岭大还专门制订《大学生外宿规则》,见《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19期,1929年6月23日,第164页;第34期,1929年11月2日,第301页。

④ 李应林《分致附中主任陈、大学学监卢》,《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22期,1929年7月13日,第185页。

⑤ 参见钟荣光《致军事训令委员会为奉教育厅令认真实施军训函》,《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3卷第3期,1931年2月28日,第53页。

⑥ 见李应林《致附中主任陈为奉令暂禁用高级国语读本函》、《致附中主任陈转发高级中学课程标准实地试验函》,《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36期,1929年11月16日,第318页。

⑦ 李应林《私立岭南大学第十六至十七年度报告》,《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6期,1928年10月,第92页。

⑧ 私立岭南大学董事会《呈广东省教育厅请转呈教育行政委员会立案文》,《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1期,1927年10月,第1页。除此类补贴外,地方政府还为该校提供其他形式的支持,如广州市政府在1927年8月,因岭南大学收回自办后,“一切经费,筹措维难,拟请将该校警察分驻所经费,由市库全数补助”。见《市府林委员长请将驻校警费由市库全数补助提议案》,《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1期,1927年10月,第5页。

1929年前后,美国基金会每年提供经费约30万元(见钟荣光、李应林《呈广东省政府缴十九年度预算书文》,《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31期,1929年10月12日,第273页),但笔者所见档案资料与这种说法颇有出入,详后。

高。1928年3月,在岭大的要求下,广东省政府批准每年增加补助费至26万元^①,占该校财政收入的三分之一左右。省府方面有时不能如期拨付,岭大即呈文催拨,实因这笔政府拨款已成为这间私立大学经费的重要组成部分。1940年9月,校长李应林在校董会上报告说,广东省教育厅每月补助国币5958元^②。可见,即使在抗战危急的局面下,岭南大学仍然得到了省政府的财政补贴。除了这种常规性的补贴外,岭南大学还接受政府其他部门的支持,如蚕丝学院接受广东省实业厅、农业厅等单位的支持,工学院是在铁道部的直接支持下开办的(由粤汉铁路局具体资助)^③。还应提到的是,在抗战之前,岭南大学已经开始接受国库拨款。

表1显示抗战前10年岭大经费来源情况,从中可以看到教育部、广东省、美国基金会和其他资金来源在该校预算中所占的份额。

表1 1929—1938年度岭南大学预算收入来源情况表 (单位:元)

年度	广东省政府	国民政府各部门	美国岭南基金会	学费	其他	合计
1929—30	260,000	—	24,658	235,978.12	137.5	520,773.62
1930—31	260,000	166,000	523,534	285,095	73,475	1,308,104
1931—32	260,000	69,000	267,061	302,250	222,125	1,120,436
1932—33	260,000	72,000	393,275	325,925	104,428.5	1,155,628.5
1933—34	260,000	—	697,475	432,750	86,412.5	1,476,637.5
1934—35	260,000	—	166,250	422,800	96,242	945,292.5
1935—36*	258,766.64	35,267.12	152,183.1	180,419.41	336,638.68	963,274.95
1936—37	231,600	37,500	145,850	413,367	84,848	913,165
1937—38*	171,600	102,300	145,850	171,567	318,148	909,465
1938—39*	59,583.36	24,502.8	—	92,776	24760	201,622.16
合计	2,281,500	506,569.92	2,516,136.1	2,862,927.53	1,347,215.18	9,514,348.73

资料来源:广东省档案馆藏岭南大学档案,档号038—001—0001、038—001—0064、038—002—0084、038—002—0103。

* 本表多数资料取自038—002—103,但该卷缺1935—36、1937—38年的数字,该二年数字取自038—001—0064之决算表,与其他年份相比颇不协调,可能存在统计口径不一致的问题,待考,姑录此以供参考;1938—39年的数字取自038—001—0001。

岭大的统计资料将政府补助款称为“协款”。大体上可以说,在岭大收回后十余年的时间里,来自广东省和国民政府部门的“协款”占岭大预算相当的比例,与美国岭南大学基金会来款、学生学费各占三分之一弱,均为不可或缺的经济来源。

抗战期间和战后,国民政府教育部成为岭大重要的经费来源。从现存档案史料来看,早在抗战之

① 《广东省政府准增加本校补助费批》,《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4期,1928年6月,第2页。1929年后,该报反映的广东省教育厅每年的补助费不一,如1929—1930年度为20万元,但1933—1934年度的预算中“协款”的数量又为26万元。见钟荣光《呈教育厅请转咨财政厅更正本校补助费概算文》,《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3卷第17期,1931年9月12日,第296页;《岭南大学民国二十二年度预算表》,《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6卷第1期,1933年9月15日,第10页。

② 《校董会五十五次会议纪》,《岭南大学校报》港刊第74期,1940年9月30日,第536页。

③ 《国民政府铁道部与私立岭南大学关于办理工学院的合约》,广东省档案馆,038—001—006。粤汉铁路局在1936年以“经费支绌”为由停止对岭大理工学院的资助,由铁道部补助该学院经常费。见《私立岭南大学关于工学院经费事宜的函》,1936年5月13日,广东省档案馆藏岭南大学档案,038—001—190—051;《私立岭南大学关于铁道部补助本校工学院经常费等情的函》,1936年5月15日,广东省档案馆藏岭南大学档案,038—001—190—040。

前,教育部已开始按年度向岭大拨款;在迁港时期,也有教育部向岭大补助的记录^①。抗战期间教育部已对岭南大学等私立大专院校按年度进行经费补助,学校常向该部呈报补助计划书^②。除这种常规性的年度拨款外,教育部还向岭大等校拨发指定用途的临时补助,如指定拨发用于教工薪金支出,或用于设备仪器的购置、转运的临时经费等。1944年春,教育部在给岭大10万元拨款后又指示说,该款项的60%应用于“补助教职员生活,40%为充实设备之用”^③。同年11月,岭大在收到教育部13万元国币补助费后,又以学校在粤北地区因战事疏散复员,开支浩大,申请80万元补助^④。当经费未到或未拨足额时,岭大还具呈催拨,显然将获得教育部经费当作学校一项当然的权利。岭大还就各学院(如农学院、理工学院)之特别需求申请教育部资助。来自国家部门的各种经费为数相当可观,如1942年,教育部总务司通知岭大“贵校经费之补助方面业经决定,办理开列如下:1、在侨民教育救济费项下拨贵校补助费5万元;2、呈请行政院请拨发贵校建筑费25万元;3、国库专款补助贵校医学院10万元;4、本年度省私立专科以上学校补助费内决定补助贵校经常费12万元。”^⑤可见,国家补助岭大的项目是多元的。抗战胜利后,在粤北一带颠沛流离的岭南大学回迁广州康乐校区。当然,岭大从广东省乃至国民政府得到的上述支持,也得益于该校与国家及地方重要官员的人脉关系。在此期间,作为岭大董事会主席的孙科发挥了较大作用,常代表岭大向教育部争取经费。1945年8月25日,时任立法院院长的孙科即以岭大校董的身份致函教育部长朱家骅,代岭大校长李应林要求拨款3800万元,用于恢复校园的各项开支^⑥。一个月之后,孙科再次致函朱家骅,要求为岭大提供回穗教师家属安置和校园修理经费2600万元^⑦。在广州复校后的数年中,教育部补助仍是岭大办学经费的一项重要来源。岭大孙逸仙纪念医学院到1947年止共收到教育部8笔专款,最大的一笔数字为5亿元^⑧。

岭南大学的情况告诉我们,政府在行使行政管理权的同时,也对“立案”的私立学校承担一定的义务。一方面,岭大在自立之后,与政府之间形成了一种较为积极的合作关系:岭大在思想上、体制上接受国民党政府的指导、控制和管理,在一定程度上,它的办学独立性和思想自由不免有所丧失,所得到的回报是作为一个私立大学的合法性和与此相联系的各种权利,以及为数不菲的财政补贴,因20世纪20年代民族主义和反基督教运动带来的冲击亦因之大为减缓;另一方面,国民政府由此将这所具有国际背景的私立大学纳入其控制的教育体系,在思想上和日常管理上渗入大学运作的诸层面,每年数十万元的财政补贴不仅可以在相当大的程度上维系后者对它的忠诚,还能促进这所大学向其管理控制下的国家与

① 如:1937年10月21日校长钟荣光呈教育部长函提及该年度拨款,显然是上年已经核准的计划,见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五,案卷号:4039;1939年2月,岭大向教育部催拨各月补助经费,说明此时教育部之拨款已成不可缺少之经济来源,见《岭大呈请将二三四五六七八等月份补助费一并发给汇下由》,1939年9月2日,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五,案卷号:4039;《教育部向岭大颁令呈送次年申请补助计划书》,1940年12月2日,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五,案卷号:4040。

② 如《私立岭南大学呈报卅一年度补助费案设备计划等件请鉴核示遵由》,1942年9月25日,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五,案卷号:4039,第20页。

③ 《私立岭南大学呈报奉发临时补助费使用计划及开支清册请察核存查由》,1944年5月16日,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五,案卷号:4039,第3页。

④ 《私立岭南大学呈为疏散复员支出浩大恳请再行补助国币80万元由》,1944年11月13日,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五,案卷号:4039。

⑤ 《教育部总务司函知岭大经费之办法由》,1942年3月19日,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五,案卷号:4039。

⑥ 《孙科致朱家骅》,1945年8月25日,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五,案卷号:4039,第62页。

⑦ 《孙科致朱家骅》,1945年9月24日,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全宗号:五,案卷号:4039,第54页。

⑧ 《岭南大学孙逸仙博士纪念医学院复员以来收领教育部补助费一览表》,广东省档案馆,038—002—0012。

社会贡献人才。总之,无论从哪个方面来看,这所私立大学向政府靠拢的趋势是愈益明显的。

四、秉持特色:收回后岭南大学的宗教生活

岭南大学虽非教会大学,但仍是一所具有明显的基督教背景和色彩的大学,“基督教的”和“国际的”仍是它的主要办校宗旨。岭大的地产、校舍、设备等接收自美国纽约董事局,自办后仍长期接受纽约董事局(后为美国岭南基金会)的赞助,每年出资派送二十余名教师前往任教。岭大与美国基金会的合作长期持续。此外,它还接受伦敦会、循道会、美国长老会、同寅会等教会机构在师资方面的支持^①。同样应该注意到的是,岭南大学的私立性质,使它享有较公立大学和教会大学都要高得多的自主权,故学校对其私立地位感到自豪。

岭南大学由华人收回主办,背景之一就是所谓“非基督教运动”,而广州又是“非基督教运动”的南方中心。受此影响,若以教会学校的标准衡量,收回初期岭南大学的宗教氛围是比较淡薄的。曾有人公开撰文,慨叹1925年之后岭大宗教精神逐渐淡化的趋势,面对种种衰落的现象,质问“难道基督教的真精神也不容留在校内?”^②作者警告说“宗教生活的堕落,是岭南的隐忧,是岭南颓败的预兆。”^③李应林在岭大1927—1928年度报告中说“本校自决定立案后,即放弃强迫宗教教育,而环境亦有所不许。故校内宗教事业均由职教员、学生自动进行,形式上虽较从前为退步,而宗教精神则比较真挚。将来徐图养成习惯,不必以目前为虑。”^④这实际上承认了其时该校基督教氛围减弱的现实状况。

但它毕竟还是一所基督教背景的大学,与英美基督教教会的关系也仍然保持着。校董会章程第三条阐明大学的宗旨“本会为接收美国人在广州所创立之私立基督教及国际的岭南大学,由本国人全权管理。本会承认继续创立者之美意,施行人格之教育,养成科学之人才,适合中国之需要为宗旨。”^⑤这里所谓创立者之美意,就是指“基督教及国际的”办校宗旨。校长钟荣光在阐述办校宗旨时多次强调:学校乃基督徒所创立,“志在融化基督之精神,革命之精神,采取世界之智识一实用之智识,造成领袖之人才,为国家社会牺牲服务”^⑥。因此,即使在强烈反教的社会环境下,宗教仍然在岭南大学的生活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当学校趋于安定后,宗教的氛围又逐渐恢复了。

在学校的教学活动中,长期保留了宗教课程,作为选修科目。1928年学年度《岭南大学要览》(英文版)显示,开设的宗教类课程有《基督教伦理学》《圣经之社会福音》《宗教比较及各教历史》《旧约历史》《现代宗教问题》《基督教护教史》《耶稣基督之人格》《中国宗教发展史》《中国宗教思想史》,有关基督教的思想和知识在这组课程中占有主要地位^⑦。随着学校的发展,宗教教育不仅没有减退,反而有所增加。1937学年度的《岭南大学要览》所载该校开设的宗教课程的科目和内容都有比较大的变化,课程包括《宗教与近代文化》《宗教导论》《宗教史》《宗教心理学》《宗教哲学》《宗教与青年问题》《基督教人生哲学》《圣经与社会伦理》《耶稣基督人格论》《教会名人生平》《神之研究》《宗教与科学》《旧约文学》《新约文学》《中国宗教思想史》《基督教中国文化》《近代基督教思想史》《基督教与现代问题》《西洋近

① 《钟校长秋季开学日演说词》,《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2卷第19期,1930年9月19日,第150页。
 ② 李则青:《我对本校宗教生活的一点意见》,《南大青年周刊》第16卷第5期,1927年10月30日,第1页。
 ③ 李则青:《我对本校宗教生活的一点意见》,《南大青年周刊》第16卷第5期,1927年10月30日,第1页。
 ④ 李应林:《私立岭南大学第十六至十七年度报告》,《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6期,1928年10月,第96页。
 ⑤ 《私立岭南大学董事会章程》,《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1期,1927年10月,第6页。
 ⑥ 《钟校长训词》,《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3卷第17期,1931年9月12日,第302页。
 ⑦ Lingnan University Bulletin No. 41, Catalogue, Academic Year 1928—1929, pp. 89—90.

代思想与人物》^①。这个单子显示,这时岭大的宗教类课程与10年前相比,不仅门数大增,而且更为系统化,可以从中概括出宗教学、基督教研究、基督教与中国、基督教与现代社会等几个课程组合,基督教为课程体系中心的特征更加明显。

在岭大众多的委员会中,宗教事业委员会较具特色。1930年公布的《宗教事业委员会章程》规定,该委员会“以(1)联络(2)统一(3)辅助(4)开办关于全校之各种宗教事业,而谋精神生活之上进为宗旨”;该委员会“由校长指派委员五人至七人,及校内各宗教团体代表每团体一人组织之”^②。从实际情况来看,它的成员既包括学校的重要官员(如1927年,副校长李应林即为该委员会成员)、美国基金会代表(香雅各)、教授(如谢扶雅),也包括在大学并无正式职位的人士(如几位教授的夫人)。该委员会就基督教事业的推行与发展做出决定或提出建议,每周举行会议,校内的各种宗教事业,如祈祷会、查经班、晨光会、夕阳会、乡村事业、工人事业等,该委员会都派代表参与^③。到1931年,宗教事业委员会扩大,拥有委员17人,其中校长派定的5人,学生青年会代表3人,附校代表3人,乡村服务团、女道会、岭南医院代表各1人,及特约委员3人^④。

李应林在岭大1927—1928年度报告中,专门谈到该校的宗教事业问题,说明在大学宗教研究会、夕阳会、祈祷会、晨光会、主日说教等方面所做的工作。其中,大学宗教研究会由著名基督教思想家谢扶雅主持^⑤。1931年3月,校报刊文总结学校宗教状况。该文报道“有宗教委员会之主理,星期集会,多请学识渊博人员演讲,员生赴会者尚多;而自由结合之宗教团体,则有校员会之祷告会,教职员眷属之女道会,常作研经论道,及向平民服务之进行。”^⑥宗教事业委员会对于如何在校内推进基督教事业也有所思考。1929年9月10日举行的会议讨论“我侪如何令学生及教员与教会有关联”的问题,结论是要在校内开展奋兴运动,大力开展基督徒团契,有委员提出,凡参加团契者即可认定其为基督徒^⑦。

在岭南大学的教职员和学生中,基督徒都占有相当的比例。据宗教事业委员会第7次会议的主席报告,1928年,该校学生中的基督徒共200人,“占全校学生数三分之一”^⑧。这个数字,应该是包括附校的学生在内。据1933年10月岭大公布的统计数字,岭大大学部的410名学生中,基督徒128名,非基督徒282名,基督徒学生占三分之一弱^⑨。担任该校重要职位的人士,包括校长钟荣光在内,大多具有基督徒的身份。岭大的基督徒教员在中国基督教界也有相当的地位,如作为哲学教授的谢扶雅就是著名的基督教思想家。岭大的基督徒教员不仅在校内活动,他们也是广州乃至全国性的基督教活动的积极参与者。在学校逐渐走上正轨后,校内的各种宗教活动渐次恢复,大学和附校经常举行布道会、祈祷会、基督徒团契、公祷会、退修会、研究班、故事会、主日学等。这些活动一般每月或两周举行一次^⑩。1928年

① Lingnan University Bulletin No. 61, Catalogue, Academic Year 1937—1938, pp. 112—114.

② 《宗教事业委员会章程》,《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2卷第24期,1930年11月12日,第249页。

③ 《宗教事业委员会第四次会议记录》,《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3期,1928年3月,第40页。

④ 《宗教事业工作报告》,《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3卷第13期,1931年6月10日,第239页。

⑤ 李应林《私立岭南大学第十六至十七年度报告》,《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6期,1928年10月,第96页。

⑥ 《本校之宗教状况》,《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3卷第6期,1931年3月30日,第114页。

⑦ 《宗教事业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记录》,《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32期,1929年10月19日,第282页。

⑧ 《宗教事业委员会第七次会议记录》,《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4期,1928年6月,第35页。

⑨ 《民廿二年度大学各院统计表(第一学期)》,《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3卷第3期,1931年2月28日,第40页。

⑩ 参见《宗教事业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记录》,《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1卷第19期,1929年6月23日,第155页。

5月还召开了全校基督教大会。

大学是青年云集之地,是基督教青年会非常重视的阵地。岭南大学基督教男女青年会的活动非常活跃,在学生中具有很大影响。岭南校园中心地带美丽的怀士堂,是青年会的会所。青年会设有董事局、顾问部、全会事业部、学生服务部、社会服务部、义务教育部等机构,共五十余位职员。有不少公益性的活动,是由该会组织的。1920年代末,该会曾办有义务日校3所、夜校2所,自募经费维持学校的运行^①。该会所办《南大青年周刊》内容丰富,语言活泼,作为正式刊物长期连续出版,登载该校与基督教团体相关的大量信息,从中可以了解基督徒祈祷会、晨会、夕阳会、退修会的情况。先后担任该校副校长和校长多年的李应林,是广州基督教界的领袖人物,长期任广州基督教青年会的总干事。1927年11月,中国青年会华南区干事训练班在岭南大学举办^②,与他在学校主政应有较大的关系。大学及附中的基督徒学生也开展活动。到30年代,宗教活动更形活跃,形式也较多样,既有各种崇拜仪式、灵性奋进活动,也有社会服务工作^③。

可见,基督教的特征仍然深深地镌刻在这所大学之上。多年来,无数的出版物称这所大学为“教会大学”,当然是不准确的,但人们习惯于将其归入到教会大学行列,亦非无因。

以上论述还很简略,但从中已可看出,岭南大学在华人收回自办后的20年中,的确走出了一条自己的道路。岭大自己提出的建设“私立的,中国人的,国际的,基督教的”大学的目标,应该说基本上是实现了。本文的论述偏重于“中国人的”和“基督教的”两个方面,所谓“融入体制”,指的是该校在立案后融入当时中国教育体系的历程;而“秉持特性”,即指其作为私立大学而以基督教特性为荣的品格。它的“融入”和“秉持”,都是构成其发展特色的重要因素。岭南大学还有两个重要目标,即“私立的”和“国际的”,两者在学校发展过程中发挥了何种影响?在融入国家体制的同时,岭南大学是否能够保持其学术独立?它的内部管理体制如何体现其作为私立大学的面貌?岭大鲜明的“国际化”特征,又何如与其他因素一起,塑造了它的独特品格?这些都是值得继续加以探讨的问题。

【责任编辑:赵洪艳;责任校对:赵洪艳,杨海文】

① 《岭大基督教青年会正副会长杨保罗、余锡光致张焯堃(岭大教授)》,1929年6月12日,广东省档案馆,038—002—0096。

② 《欢迎中国青年会华南区干事训练班》,《私立岭南大学校报》第2期,1927年12月,第25页。

③ 见《宗教事业工作报告》,《私立岭南大学校报周刊》第3卷第13期,1931年6月10日,第239—240页;第30期,1932年1月31日,第524—525页。